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国道 G227 线张掖至孟连公路双柏至新平（水塘）段

二级公路工程（K0+000~K47+120 段）

项 目 编 号 云发改办基础〔2014〕168 号

建 设 地 点 云南省楚雄州双柏县

验 收 单 位 国道 227 线双柏至新平水塘公路改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2020 年 1 月 7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国道 G227 线张掖至孟连公路双柏至新平（水塘）段二级公路工程（K0+000~K47+120 段） | 行业类别 | 公路  |
| 主管部门<br>（或主要投资方）   | 国道 227 线双柏至新平水塘公路改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 项目性质 | 改扩建 |
|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云南省水利厅<br>2014 年 3 月 21 日：“云水保许〔2014〕59 号”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6 月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云南玉溪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丽江道路桥梁工程公司、云南楚雄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云南云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      |     |

## 二、验收意见

国道 G227 线张掖至孟连公路双柏至新平（水塘）段二级公路工程全长 90.8 公里，包含上段（非淹没段）和下段（电站建设淹没还建段）。上段（非淹没段）主线路段 47.12 公里（K0+000~K47+120），由云南省公路局批准楚雄公路管理总段成立“国道 227 线双柏至新平水塘公路改建工程建设指挥部”，具体负责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和组织实施，该段公路现已完工，并于 2018 年底通过了工程交工验收；下段（电站建设淹没还建段）约 43 公里，即拟建戛洒江一级水电站淹没还建公路路段（K47+120~K90+124.34），位于戛洒江电站淹没及影响区域，由电站建设方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新平开发有限公司自筹资金改还建。2017 年 3 月开始电站建设受绿孔雀舆论事件影响处于停滞状态，改还建公路一直没有开工并长期停滞。

由于下段（电站建设淹没还建段）工程开工日期不能确定，为满足已完上段（非淹没段）道路通行需求和交竣工验收要求。根据水土保持验收相关规定，对已完工路段水土保持设施进行自主验收。

2020 年 1 月 7 日，国道 227 线双柏至新平水塘公路改建工程建设指挥部组织国道 G227 线张掖至孟连公路双柏至新平（水塘）段二级公路工程（K0+000~K47+120 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在双柏举行。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云南丽江道路桥梁工程公司、云南玉溪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云南楚雄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云南云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共 18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建设单位、方案编制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分别对工程建设相关情况进行介绍，经各方讨论和认真研究，结合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国道 G227 线张掖至孟连公路双柏至新平（水塘）段二级公路工程（K0+000~K47+120 段）位于楚雄州双柏县境内，本期验收段全长 47.12 公里，原路面宽 6.5 米，通过改造后路面宽度为 8.5 米。

工程于 2016 年 1 月开工，2017 年 6 月完工，工期为 18 个月，总投资 3.27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为 2.59 亿元。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前期工作组织单位双柏县人民政府于 2012 年 6 月委托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了《国道 G227 线张掖至孟连公路双柏至新平（水塘）段公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水保方案”），2014 年 3 月 21 日，云南省水利厅以“云水保许〔2014〕59 号”文《云南省水利厅关于准予国道 G227 线张掖至孟连公路双柏至新平（水塘）段二级公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书》对《水保方案》进行了批复。施工阶段本工程的建设地点、走向、规模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实际实施过程中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开挖土石方量、施工便道、表土剥离量、植物措施面积、弃渣场类型及级别等没有达到“办水保〔2016〕65 号文”方案变更相关规定需要编制变更方案的要求，故将变更范围纳入本项目验收范围。本期建设段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162.16 公顷，其中项目建设区 126.29 公顷，直接影响区 35.87 公顷。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工程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与施工图设计与主体工程同步进行。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6 年 7 月委托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监测时段自 2016 年 8 月至 2019 年 8 月，历时 3 年，现场监测 10 次。并通过调查监测、巡查监测等方法统计项目建设期间水土流失情况。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国道 G227 线张掖至孟连公路双柏至新平（水塘）段二级公路工程（K0+000~K47+120 段）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单位认为：建设单位、施工单位重视水土保持和生态保护工作，基本按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要求完成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项措施基本依照要求落实到位，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效果较好。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工程建设完工后，建设单位委托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成立验收组，验收组通过询问知情人员、调阅技术档案、现场考察、抽样调查后，经认真讨论分析，认为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基本落实，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各类开挖面、边坡、堆渣面等扰动区域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认为：工程本期建设段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较好地发挥了保持水土、改善环境的作用。该工程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及技术标准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水土保持专项投资落实，各项工程安全可靠、质量合格，工程总体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水土流失防治符合开发建设类项目的防治标准。

#### （六）验收结论

国道 G227 线张掖至孟连公路双柏至新平（水塘）段二级公路工程（K0+000~K47+120 段）建设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1）定期对拦挡工程及排水工程检查，若发现被掩埋或破坏，应尽快疏通和修复；

（2）运行期间对道路边坡、临时占地等区域，加强补植补种及后续抚育管理；

（3）建议建设单位高度重视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治理及管护责任，积极配合当地相关主管部门，做好水土保持措施的管护工作，指派专人负责运行期水土保持工作，发现问题及时采取相应补救措施；

（4）下段（电站建设淹没还建段）约 43 公里，须尽快落实建设情况，并及时向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备项目开展情况。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 分工     | 姓名  | 单 位                            | 职务/职称 | 签 字 | 备注           |
|--------|-----|--------------------------------|-------|-----|--------------|
| 组长     | 蔡忠祥 | 国道 227 线双柏至新平水塘公路<br>改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 指挥长   | 蔡忠祥 | 建设单位         |
| 成<br>员 | 高建明 |                                | 党总支书记 | 高建明 |              |
|        | 普 毅 |                                | 纪检组长  | 普毅  |              |
|        | 李思宽 |                                | 副指挥长  | 李思宽 |              |
|        | 段春泉 |                                | 总工程师  | 段春泉 |              |
|        | 林茂升 |                                | 工程处处长 | 林茂升 |              |
|        | 李平章 |                                | 总监办主任 | 李平章 |              |
|        | 浦仕尚 | 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 副总经理  | 浦仕尚 | 验收报告编制<br>单位 |
|        | 程 猛 |                                | 工程师   | 程猛  |              |
| 成<br>员 | 王 晶 |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高工    | 王晶  | 监测单位         |
|        | 刘培静 |                                | 工程师   | 刘培静 |              |
|        | 王文杰 |                                | 助理工程师 | 王文杰 |              |
|        | 冯明明 | 云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                   | 工程师   | 冯明明 | 方案编制单位       |
|        | 李韬文 | 云南云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 高工    | 李韬文 | 监理单位         |
|        | 官志敏 |                                | 监理工程师 | 官志敏 |              |
|        | 吴显刚 | 云南丽江道路桥梁工程公司                   | 项目副总工 | 吴显刚 | 施工单位         |
|        | 杞春寿 | 云南玉溪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项目副经理 | 杞春寿 | 施工单位         |
|        | 郭重明 | 云南楚雄公路桥梁工程总公司                  | 项目总工  | 郭重明 | 施工单位         |